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6-023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依法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24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6年1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2月5日上午9: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道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列席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退还返还南园区JN-06-09地块的议案》。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5日

报备文件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关于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6年2月17日起,以上代销机构代理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请参见以上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一、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9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564 证券简称:西安民生 公告编号:2016-014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通过商务部反垄断局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西安民生”)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关联方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大商集团100%股权。(简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于2016年1月15日收到商务部《关于同意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者集中申报的决定》(商市改审初字[2016]第36号),通知如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简称“反垄断法”),经初步审查,对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新合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行为不实施进一步审查,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法按相关法律办理。

本次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通过商务部反垄断局审查,经营者可以实施集中。

特此公告。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6-005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02月03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02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董监会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Frédéric VERWAERDE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SEB S.A.及其关联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年初预计,实际发生金额较年初预计金额增加2,60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董事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Frédéric VERWAERDE先生、Vincent LEONARD先生、Harry TOURET先生作为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公告》详见2016年02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6-006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02月03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6年02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Chia Wah Hock 和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SEB S.A.及其关联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年初预计,实际发生金额较年初预计金额增加2,60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监事Philippe SUMIER-B先生作为关联监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监事会审核了该项关联交易超出预计事项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超出预计部分的日常关联交易仍遵循三公原则,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公告》详见2016年02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6-007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以下简称“SEB集团”)及其关联方201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年初预计,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了认真仔细的核查,基于客观、公正判断的原则,现就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与SEB集团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系日常经营所需,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扩大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及开拓国内市场。由于2015年末欧美市场销售超年初预计,因此2015年度公司与SEB集团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条款本身,全部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且对公司业绩起到积极作用。关联交易本身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表决通过此议案时,关联交易董事依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了该项关联交易超出预计事项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超出预计部分的日常关联交易仍遵循三公原则,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的意见;

4、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6-023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16-02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依法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24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16-01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依法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6244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6,576,200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核准自本次公开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之日起至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不得进行重大资产购置、出售、对外投资等重大经营性活动。

五、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6,576,200股新股。

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八、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九、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三、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四、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五、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八、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十九、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三、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四、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五、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八、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二十九、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三、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四、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五、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

三十八、核准公司